

2021年3月26日

資料文件

工商事務委員會  
振興香港經濟事宜小組委員會

推動香港參與「國際循環」的政策措施

目的

本文件向委員簡述特區政府在參與「國際循環」的發展大局下，就推廣對外經貿關係、促進外來投資、宣傳香港品牌以及推動「一帶一路」方面的工作。

概述

2. 第十三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第四次會議於3月11日通過《中華人民共和國國民經濟和社會發展第十四個五年規劃和2035年遠景目標綱要》（《十四五規劃綱要》），展示國家未來五年經濟社會發展的藍圖和行動綱領。《十四五規劃綱要》中涉及香港的部分，分別載於第六十一章就保持香港長期繁榮穩定和第三十一章有關積極穩妥推進粵港澳大灣區建設，在多個重要範疇支持香港的未來發展，體現了中央對香港的堅定支持。

3. 在經濟發展方面，《十四五規劃綱要》一如既往支持香港提升國際金融、航運、貿易中心地位；強化香港作為全球離岸人民幣業務樞紐、國際資產管理中心及風險管理中心；支持香港建設亞太區國際法律及解決爭議服務中心；支持香港服務業向高端高增值方向發展。《十四五規劃綱要》亦加入了支持香港提升國際航空樞紐地位、支持香港建設國際創新科技中心和區域知識產權貿易中心，以及支持香港發展中外文化藝術交流中心。

4. 《基本法》賦予香港特區單獨關稅地區的地位，可以「中國香港」的名義參與世界貿易組織和亞太經濟合作組織等國際組織作為單獨成員，並與世界各經濟體建立互惠互利的經貿關係。《十四五規劃綱要》支持香港和各國各地區繼續開展交流合作，發揮獨特地位和優勢。

5.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商經局）會積極推進在相關範疇提升香港競爭力的措施，尤其繼續用好「一國兩制」優勢，把握「一帶一路」倡議和粵港澳大灣區發展這兩個國家經濟發展雙引擎所帶來的商機，繼續發揮「香港所長」，貢獻「國家所需」，成為國家「雙循環」策略下重要的連接平台，協助內地企業走向國際市場以及外資開拓內地和亞洲的商機。商經局會繼續致力與各經濟體建立緊密經貿關係，締結自由貿易協定和投資協定，例如積極與《區域全面經濟伙伴關係協定》各成員經濟體聯繫，展開討論，以期盡早加入；以及拓展香港駐海外經濟貿易辦事處網絡。

## 對外經貿關係

6. 特區政府一直致力加強與其他經濟體的經貿關係，尋求與更多貿易伙伴締結自由貿易協定（自貿協定）及促進和保護投資協定（投資協定），以建立香港的全球經貿網絡。香港至今已與 20 個經濟體簽訂八份自貿協定<sup>1</sup>，以及與 31 個海外經濟體簽訂了 22 份投資協定<sup>2</sup>。在區域合作層面，我們會繼續積極爭取盡早加入「區域全面經濟伙伴關係協定」（協定）。協定是全球最大的貿易協議，涵蓋全球總體人口約三成，及全球生產總值的三分之一。2020 年，香港與協定的 15 個成員經濟體<sup>3</sup>的雙邊貨物貿易總額達 7,720 億美元，佔香港的貨物貿易總額約 70%。協定的成功簽署和實施是區內經濟融合的重要里程碑，將會推動區內自由開放貿易及增加投資，進一步促進以及深化區內經貿合作，協助企業抓緊在疫後環球經濟復甦的商機，為疫情後全球經濟復甦提供重要動力。

---

<sup>1</sup> 有關經濟體為中國內地、澳門特別行政區、東盟十國、澳洲、智利、歐洲自由貿易聯盟（即冰島、列支敦士登、挪威和瑞士）、格魯吉亞及新西蘭。

<sup>2</sup> 有關經濟體為東盟十國、澳洲、奧地利、比利時－盧森堡經濟聯盟、加拿大、智利、丹麥、芬蘭、法國、德國、意大利、日本、韓國、科威特、墨西哥、荷蘭、新西蘭、瑞典、瑞士、泰國（東盟成員國）、阿聯酋和英國。

<sup>3</sup> RCEP 成員經濟體為中國內地、東盟十國、澳洲、日本、韓國和新西蘭。

7. 為加強香港與貿易伙伴的經貿聯繫，政府一直致力拓展香港駐海外經濟貿易辦事處（經貿辦）網絡<sup>4</sup>。我們與阿拉伯聯合酋長國（阿聯酋）就駐迪拜經貿辦的商討已順利完成，現正積極籌備開設經貿辦的工作。駐迪拜經貿辦是本屆政府繼駐曼谷經貿辦後第二個新設的經貿辦，亦是我們於中東地區的第一個經貿辦，有助加強香港與區內貿易伙伴<sup>5</sup>的經貿聯繫，開拓商機。

8. 透過經貿辦的網絡，特區政府強化與海外各地政商界在政府層面的關係和聯繫，向他們介紹香港在「一國兩制」下的獨特優勢，推廣香港作為國際金融和商貿樞紐的地位，鼓勵外資及企業以香港作為平台進入內地市場。在疫情爆發前，各經貿辦透過舉辦及參與大型會議、講座及外展活動，以及安排高層官員外訪，並與其他香港駐海外機構，如香港貿易發展局（貿發局）和香港旅遊發展局等緊密合作，舉辦和協辦不同推廣活動，主動向當地政商界人士介紹香港各方面的最新發展和優勢，並鼓勵他們到香港營商及投資。

9. 在疫情下，特區政府仍然致力透過經貿辦的網絡，提供關於香港的最新資訊及宣傳香港各方面的發展，並舉辦網上研討會，直接與海外各地不同的持分者交流。為了疫後的經濟復甦，我們準備於疫情再趨穩定時，在全球各地舉辦重點推廣活動。駐海外經貿辦、政府新聞處、投資推廣署、貿發局等會與各相關機構、商會及專業團體，配合特區政府的整體宣傳策略，加強海外推廣工作，積極宣揚香港在「一國兩制」下的獨特地位和香港自身多方面的優勢，以及「一帶一路」及粵港澳大灣區發展所帶來的龐大商機。

## 促進外來投資

10. 香港與內地和海外地區的營商經驗豐富，加上我們的戰略位置和國際都會地位，是內地企業投資海外以及海外企業投資內地的獨特雙向平台，在國家的國際循環發展策略中發揮積極作用。投資推廣署一直透過協助不同行業的內地和海

<sup>4</sup> 特區政府現時有 13 個駐海外經貿辦，分別位於曼谷、柏林、布魯塞爾、日內瓦、雅加達、倫敦、紐約、三藩市、新加坡、悉尼、東京、多倫多及華盛頓。

<sup>5</sup> 駐迪拜經貿辦將負責與海灣阿拉伯國家合作委員會成員國的雙邊經貿關係，即巴林、科威特、阿曼、卡塔尔、沙特阿拉伯和阿聯酋。

外企業在香港或經香港發展業務，致力加強香港作為亞洲頂尖國際營商地點的地位。

11. 最新統計調查顯示<sup>6</sup>，2020 年內地及海外的駐港公司數目為 9 025 間，較 2017 年上升 9.7%；當中，地區總部的數目上升 6.4%至 1 504 間。駐港公司的主要來源地為內地、日本、美國、英國和新加坡。內地公司的數目自 2017 年的 1 264 間大幅增加 57%至 1 986 間，可見香港是內地公司擴展業務的理想地。

12. 投資推廣署的全球推廣工作旨在提升香港作為領先經濟體及蓬勃的營商地點的形象，企業可以透過在香港設點，把握粵港澳大灣區、內地以至一帶一路市場的機遇。另一方面，為協助內地企業開拓海外市場，投資推廣署透過不同方式，例如舉辦研討會和推廣活動，以及組織商務考察團等，鼓勵內地企業利用香港以及我們的專業服務作為跳板，拓展國際市場。

13. 引進高質素的外來投資能令香港的經濟更多元化，並提供就業機會。投資推廣署在 2020 年完成 317 個投資項目，共創造接近 8000 個職位。外來投資亦帶來其他正面影響，投資者為香港引入創新的產品和服務的同時，亦帶來人才和嶄新的管理及營運模式，為本地經濟增添動力。

14. 因應疫情對全球經濟的影響，投資推廣署一直留意最新發展，迅速調整其投資推廣策略，加強為現有投資者提供後續服務，並同時善用數碼平台以廣泛接觸潛在投資者。投資推廣署會繼續採取積極策略，加強招商引資。

## 推廣香港品牌

15. 政府一直積極鼓勵香港企業開拓海外市場，並透過推行「發展品牌、升級轉型及拓展內銷市場的專項基金」（「BUD 專項基金」）及「中小企業市場推廣基金」（「市場推廣基金」）提供財政支援，協助香港企業發展品牌（如註冊品牌

---

<sup>6</sup> 由投資推廣署和政府統計處共同進行的 2020 年有香港境外母公司的駐港公司統計調查。

商標、設計品牌形象、投放廣告、聘請代言人等）及進行出口推廣活動（如參加實體及虛擬展覽會、在電子平台/媒介刊登廣告及作關鍵字搜尋等）。

16. 為支援企業發展更多樣化市場，財政司司長在《2021-22年度財政預算案》宣布向「BUD專項基金」再度注資15億元，以：

- (a) 增加每家企業的累計資助上限，由400萬元增至600萬元；及
- (b) 擴大基金的資助地域範圍，由涵蓋所有與香港簽署自貿協定的經濟體，擴展至包括所有與香港簽署投資協定的經濟體。

17. 於擴大範圍後，「BUD專項基金」的資助地域範圍將由20個自貿協定經濟體（見上文註1）擴展至37個與香港簽署自貿協定及／或投資協定的經濟體<sup>7</sup>（詳情見立法會CB(1)647/20-21(05)號文件），讓香港企業抓緊國家雙循環發展策略的機遇及開拓更多海外市場。

18. 另一方面，企業亦可利用「市場推廣基金」開拓任何香港境外市場。業界對兩項資助計劃的反應相當正面，「BUD專項基金」的獲批申請已涵蓋資助地域範圍下全部20個經濟體，而「市場推廣基金」獲批申請已涵蓋超過70個市場。兩項資助計劃由推出至2021年2月底，共批出超過25萬宗申請，涉及的總資助額超過57億元，惠及超過53 000間企業及36萬名僱員。

19. 此外，政府亦透過「工商機構支援基金」為工商組織、專業團體及研究機關等非分配利潤組織提供資助，以推行項目提升香港整體或個別行業的競爭力。「工商機構支援基金」至今資助了不少項目協助業界在境外推廣香港產品及服務，包括於21個國家的大型展覽會上設立「香港館」，推廣香港品牌及優勢，涉及的行業包括鞋履、紡織及成衣、電器、

---

<sup>7</sup> 新增的17個經濟體為奧地利、比利時-盧森堡經濟聯盟、加拿大、丹麥、芬蘭、法國、德國、意大利、日本、韓國、科威特、墨西哥、荷蘭、瑞典、阿聯酋、英國。

工業機械及金屬製品等。由推出<sup>8</sup>至 2021 年 2 月底，共批出 443 宗申請，涉及的總資助額為超過 7 億 7,000 萬元。

## 「一帶一路」

20. 在「一帶一路」方面，特區政府會支援香港企業和專業服務業界把握商機，例如我們計劃在未來繼續推動香港企業和專業服務業界與內地企業伙伴一起到外地開拓市場，協助中央企業（央企）及「一帶一路」相關內地企業與香港主要專業服務團體和行業協會及其會員企業建立聯繫。

21. 事實上，在疫情未在全球肆虐前，商經局曾與國家商務部舉辦「聯合走出去」外訪。在疫情下，工作未有間斷，我們繼續以其他方式推動內地與香港就「一帶一路」的合作，例如於本年 1 月與國務院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以線上形式開展高層圓桌會議，推動央企與香港的企業和專業服務業開展交流合作，鼓勵善用香港所長，優勢互補，共同提升競爭力及「一帶一路」建設水平。政府亦在去年與貿發局合辦年度「一帶一路高峰論壇」，吸引超過 6 000 位來自約 80 個國家和地區政府官員、企業家及專業人士登記參與，期間舉行了多個一對一項目對接會，提供平台讓參會者發掘商機。我們亦計劃於今年內舉辦第六屆「一帶一路高峰論壇」，內容將討論在國家《十四五規劃綱要》和雙循環新發展格局下，協同粵港澳大灣區發展開拓「一帶一路」建設的機遇。此外，國家商務部將繼續支持特區政府，鼓勵香港企業利用內地於海外建設的經貿合作區發展業務。這些措施將有助香港作為「一帶一路」建設的首選平台和重要節點。

## 總結

22. 今年是《十四五規劃綱要》開局之年，在國家國內國際雙循環的發展格局，以及在《十四五規劃綱要》的支持下，香港會好好抓住這重大新機遇，積極成為國內大循環的「參

---

<sup>8</sup>「工商機構支援基金」於 2018 年 10 月 1 日由「中小企業發展支援基金」及「BUD 專項基金」下「機構支援計劃」整合而成。有關數字計及「中小企業發展支援基金」及「BUD 專項基金」下「機構支援計劃」處理的申請。

與者」和國際循環的「促成者」，並會利用粵港澳大灣區建設這個最佳切入點，更好地融入國家發展大局，為香港經濟帶來源源不絕的動力。

## 徵詢意見

23. 請委員備悉文件。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  
2021年3月